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1.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绩效评级结果应用情况

四、名词解释

五、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表（详见附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落实药品流通使用环节监管，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县（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对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进行指导，督办辖区内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上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委托，承担有关反垄断调查及执法工作。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和经纪活动的行政监督管理。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推进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监管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依法查处产品质量安全违法行为。

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一般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工作。

9、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组织落实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技术规范。指导用能单位依法自主开展能源计量工作。

10、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黄石市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规范标准化行为。综合协调标准化事业发展，推进建立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检验检测机构，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12、负责统一监督管理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监督和规范认证市场，监督管理强制性认证、自愿性认证等认证相关活动。监督管理全市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的认可工作。

13、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4、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5、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和使用环节）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16、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

17、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18、贯彻执行国家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与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制度。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和管理，做好产权确权、侵权判定、申请相关工作，规范指导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推进专利信息利用和服务工作。

19、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

20、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2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系统部门决算由局本级和四个二级事业单位组成。截至2020年12月31日，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职人数363人，退休357人，合计720人。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二级事业单位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质量监督检验所 |
| 2 | 计量检定测试所 |
| 3 | 信息与标准化所 |
| 4 | 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

二、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收入决算数为11776.13万元，2019年收入决算数10721.07万元，增加1055.06万元，增幅9.84%。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支出总计12191.86万元，2020年度支出较2019年增加1500.6万元，增幅14.04%。其中：基本支出8894.8万元，同比减少567.29万元，减幅5.99%，占全年总支出的72.96%；项目支出3297.05万元，同比增加2067.88万元，增幅为168.23%，占全年总支出的27.04%.

变动的原因是由于2019年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有较大变动，上年数据由各个单位整合而来，不够全面。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收入总计11776.13万元，同比增加1055.06万元，增幅9.8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含省级专项拨款)11573.6万元，占全年收入的98.28%，其他收入202.53万元，占全年收入的1.7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支出总计12191.86万元，同比增加1500.6万元，增幅14.04%，其中基本支出8894.8万元，同比减少567.29万元，减幅5.99%，项目支出3297.05万元，同比增加2067.88万元，增幅为168.23%。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基本支出决算为8894.8万元，较2019年决算数减少567.29万元，减幅5.99%，按支出功能分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8873.34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1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33万元。

2020年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部门项目、省拨专项资金及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决算为3297.05万元，较2019年增加2067.88万元，增幅168.23%。2020年项目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商贸事务15.67万元、知识产权事务74.41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万元、市场监督管理事务3137.03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0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88万元、商业流通事务10.74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1573.6万元，同比增加8.05%，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989.33万元，同比增加13.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1989.33万元，较2019年度增加1307.5万元，增幅为12.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92.28万元，较上年减少769.81万元，减幅为8.86%。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749.6万元，较上年减少883万元，减幅为10.23%。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942.68万元，同比减少186.81万元，减幅为16.54%。日常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51万元，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40.96万元，同比下降37.33%。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6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9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124万元，支出决算为6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4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88万元。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5.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09%，同比减少0.87万元，减幅13.26 %。2020年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系统汇总国内公务接待62批次，535人次。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11.37万元，增幅20.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0万元，较去年减少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18.74万元，增幅为44.47%；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0.87万元，减幅13.26%;因公出国(境)费用较去年减少6.5万元是由于2020年因疫情影响没有因公出国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机构公车数量较机构改革时期趋于稳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用更接近实际;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2020年厉行节俭，三公经费有所下降。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1.97万元，比2019年减少55.63万元，减幅为5.6%。机关运行经费主要构成为：办公费931.97万元、印刷费10.34万元、水电费60.11万元、邮电费15.22万元、物业管理费4.85万元、差旅费14.65万元、维修（护）费23.12万元、租赁费3.7万元、培训费1.74万元、公务接待费4.15万元、专用材料费2.37万元、劳务费210.14万元、委托业务费58.87万元、工会经费99.78万元、福利费123.3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8.1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45.6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6.1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6.36万元、专用设备0.36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3.98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338.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4.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3.1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8.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8.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3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9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检测车辆2辆、其他车辆9辆，与去年持平。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与上年持平。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部门决算全年支出12191.86万元，包括基本支出8894.8万元、项目支出3297.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调整后预算为12311.02万元，支出数为12191.86万元，执行率为99.03%。

|  |  |
| --- | --- |
| 单位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基本支出决算数总额 | 8894.8 | 项目支出决算数总额 | 3297.05 |
|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执行数（A） | 预算数（B） | 执行率（A/B） |
| 12191.86 | 12311.02 | 99.03%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 投入 | 预算执行（35分） | 预算完成率（10分） | 10 | 100% | 99.03% | 9 |
| 预算调整率（10分） | 10 | 5% | 24% | 0 |
| 支出进度率（10分） | 10 | 半年进度≥45%；前三季度进度≥75% | 半年进度33%；前三季度进度58% | 2 |
|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 5 | ≤20% | 0% | 5 |
| 过程 | 预算管理（20分） |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 5 | ≤100% | 44% | 5 |
|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 5 |  |  | 5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0分） | 10 |  |  | 10 |
| 效果 | 运行效益（45分） | 行政运行经济性 | 5 |  |  | 5 |
| 行政运行有效性 | 5 |  |  | 5 |
| 专项运行经济效益 | 10 |  |  | 10 |
| 专项运行社会效益 | 10 |  |  | 10 |
| 专项运行可持续影响 | 15 |  |  | 15 |
| **评价结论（优、良、中、差）：良** | **总分** | 81 |

**（一）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5个，预算金额为14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预算总额的94.8%。

　　具体项目为：

　　1.“食品抽检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440万元，实际执行数406.33万元，资金执行率92.3%。

项目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年基本完成年初绩效目标，完成省局、市局下达的食品全年抽检任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完成率100%，食品抽检合格率98.12%。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监督抽验公示率100%、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100%。确保高风险、大数量的食品安全不合格样品立案查处100%，后处理100%，保障食品安全有效工作进一步加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2020年度食品抽检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食品抽检专项经费　 |
| 主管部门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项目实施单位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类别 |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
| 项目属性 |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
| 项目类型 |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得分（20分\*执行率）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440 | 406.33 | 92.3% | 18 |
|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B） | 得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完成率 | 100% | 100% | 39 |
| 食品抽检合格率98%以上 | 合格率98%以上 | 98.12% |
| 质量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监督抽检公示率、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完成抽检任务截止2020年12月15日。 | 2020年12月15日 | 2020年12月15日 |
| 成本指标 | 年度抽检预算 | 440万 | 440万 |
| 经济效益指标 | 确保高风险、大数量的食品安全不合格样品立案查处100%，后处理100%，保障食品安全有效工作进一步加强。 | 100%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食品市场环境逐步得到净化 | 逐步得到净化 | 逐步得到净化 | 20 |
| 环境效益指标 | 全市食品企业监管成效呈现市场稳中向好的态势。 | ≥90% | ≥90% |
| 抽检企业满意度 | ≥95%  | ≥9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具体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85%  | 19 |
| 总分 | 96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预算执行未完成，主要原因是食品抽检招投标时长为三年，每年支付金额根据当年抽检实际工作量结算。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督促各业务部门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

2.“市场监督检查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140万元。实际执行数140万元，资金执行率为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数量指标，抽查企业比例占截止2019年12月31日前登记注册企业数量10%；接线率为100%；强检计量器具合格率99.3%；医疗器械抽检批次16批次；化妆品抽检批次26批次。二是时效指标，企业年报截止日期 2020年6月30日；咨询投诉回复时限7日内，均完成目标值。三是经济效益指标，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坚持重拳打假治劣，扎实推进监管、执法和维权，整治市场乱象。四是社会效益指标，规范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市场，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打击传销违法行为，有效维护市场经济和社会稳定，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消费者利益，保障社会公共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2020年度市场监督检查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市场监督检查专项经费　 |
| 主管部门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项目实施单位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类别 |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
| 项目属性 |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
| 项目类型 |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得分（20分\*执行率）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140 | 140 | 100% | 20 |
|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B） | 得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抽查企业比例占截止2019年12月31日前登记注册企业数量 | 5% | 10% | 5 |
| 接线率 | 100% | 100% | 5 |
| 强检计量器具合格率 | 95% | 99.3% | 5 |
| 医疗器械抽检批次 | 15批次 | 16批次 | 5 |
| 化妆品抽检批次 | 26批次 | 26批次 | 5 |
| 时效指标 | 企业年报截止日期 | 2020年6月30日 | 2020年6月30日 | 5 |
| 时效指标 | 咨询投诉回复时限 | 7日内 | 7日内 | 5 |
| 成本指标 | 年度预算 | 140万元 | 140万元 | 5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 | 促进经济发展 | 4 |
| 社会效益指标 | 规范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市场 |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规范检测行为 |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规范检测行为 | 4 |
| 社会效益指标 | 打击传销违法行为，有效维护市场经济和社会稳定，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维护市场经济和社会稳定，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维护市场经济和社会稳定，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4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生计量、特设设备安全 | 保障消费者利益，保障社会公共安全 | 保障消费者利益，保障社会公共安全 | 4 |
| 环境效益指标 | 能源计量 | 促进节能减排 | 促进节能减排 | 3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部门形象提升，保障特征设备、药品安全监管，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 部门形象提升，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 部门形象提升，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 4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具体指标 | 服务企业成效显著 | 无投诉 | 无投诉 | 15 |
| 总分 | 98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无。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督促各业务部门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

3.“2020年质量提升奖励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80万元，实际执行数270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6.4%%。

主要产出和效果：推进我市标准化工作、激发标准创新活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树立质量标杆，引领全市企业强化“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意识，竞进提质，转型升级。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2020年度质量提升奖励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质量提升奖励专项经费　 |
| 主管部门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项目实施单位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类别 |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
| 项目属性 |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
| 项目类型 |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得分（20分\*执行率）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280 | 270 | 96.4% | 19 |
|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B） | 得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法注册登记的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和科研机构等相关组织，实施标准创新工作取得相应成果的。 | 100% | 100% | 38 |
| 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和标准化组织的设立，应符合我市产业结构发展方向，有利于科技成果产业化，能给我市带来明显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 100% | 100% |
| 市级质量提升示范项目 | 10个 | 6个 |
| 质量指标 | 编制城市质量状况报告 | 编制城市质量状况报告 | 编制城市质量状况报告 |
| 主导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市级以上地方标准并经批准发布实施一年以上的 | 2-50万元 | 2-50万元 |
| 荣获国家级及省级标准创新贡献奖一、二、三等奖的单位或个人 | 1-10万元 | 1-10万元 |
| 承担并完成了国家级、省级、市级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含工业、农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已获批成立国际标准化组织专业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或国家标准化专业技术、分技术委员会及下属工作组的单位；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项目 | 3-50万元 | 3-50万元 |
| 时效指标 | 申报、受理、审评、公示周期 |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
|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分项目进行 | 力争年内完成所有项目 | 力争年内完成所有项目 |
| 成本指标 | 补助及奖励资金及创建经费预算 | 280万元 | 280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根据企业质量提升绩效完成情况测算 | 据实测算 | 据实测算 | 2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树立质量标杆，引领全市企业强化“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意识，竞进提质，转型升级。 | 树立质量标杆 | 树立质量标杆 |
| 推进我市标准化工作、激发标准创新活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构建大质量工作格局 | 形成全社会重视质量、关心质量、参与质量良好氛围。 | 形成全社会重视质量、关心质量、参与质量良好氛围。 |
| 各行各业整体水平上台阶、上档次 | ≧90% | ≧9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具体指标 | 服务企业成效显著 | 无投诉 | 无投诉 | 19 |
| 总分 | 96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2020年度完成省级质量提升示范项目1个,市级质量提升项目6个,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市级质量提升项目10个,主要原因是受到疫情影响，工作开展较晚尚在稳步推进中，导致当年未能如期完成年初目标值。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督促各业务部门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

4.“专利专项发展资金”项目。年初预算569万元，实际支出567.47万元，资金使用率99.7% 。

主要产出和效果：按照工作进度完成100%，一是数量指标完成专利申请量5989件，专利授权量3452件；二是质量指标完成发明专利申请量1297件，发明专利授权量136件三是时效指标按照时间进度完成，项目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2020年度专利专项发展资金项目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专利专项发展资金　 |
| 主管部门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项目实施单位 | 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类别 |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
| 项目属性 |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
| 项目类型 |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得分（20分\*执行率）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569 | 567.47 | 99.7% | 19 |
|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B） | 得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专利申请量 | 2000件 | 5989 | 39 |
| 专利授权量 | 1000件 | 3452 |
| 质量指标 | 发明专利申请量 | 500件 | 1297 |
| 发明专利授权量 | 60件 | 136 |
| 时效指标 | 按照时间进度完成，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 | 不超过2020年12月30日 | 不超过2020年12月30日 |
| 成本指标 | 年度预算 | 569万元 | 569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全市经济发展向高质量迈进 | ≧90% | ≧90% | 2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推进我市知识产权工作、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95% | ≧95% |
| 环境效益指标 | 全市营商环境明显优化。 | ≧90% | ≧9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和服务工作不断提高。 | ≧90% | ≧9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具体指标 | 全市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人和科研机构等相关组织。 | ≧95% | ≧95% | 19 |
| 总分 | 97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无。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督促各业务部门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

1. “五品检验经费”项目。年初预算40万元，实际支出40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年，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领导下，我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全面贯彻落实各项精神和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努力完成各项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任务，保障全市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完成药品、化妆品抽检和接受委托检验305批，其中药品249批，不合格2批，合格率99.2%；化妆品26批，均合格；接受药品委托检验130批。申报化妆品参数106个，其中新项目扩项63个。

完成食品抽检1972批，其中省级、市级监督抽检1837批，防疫专项40批，畜禽肉水产品专项55批，生产企业大米专项20批，“中秋国庆”两节专项20批。涉及粮食加工品、食用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肉制品、保健食品、乳制品等32个食品大类，含生产、经营、餐饮各个环节，覆盖4个城区及大冶、阳新。抽样地点覆盖市区及乡镇商超、农贸市场、小副食店、食品生产企业、餐馆等场所。今年省级、市级监督抽检和专项抽检整体合格率为97.92%，41批次产品不符合相应标准要求。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购买食品药品检验所需的试剂试药、标准物质、仪器维修保养、实验室运营、劳务费和人员培训等方面支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四个制度。实行项目资金申报制，确保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程序规范；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提高项目实施的严谨性与科学性；实行绩效评价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保证资金使用安全；实行跟踪审计制，提高资金的监控能力，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认真落实绩效评价管理信息公开要求。按照规定，在部门决算公开时同步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及结果应用情况进行公示，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下一步工作中，将以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优化调整资金支出方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在确定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及使用方向时，充分考虑上一年度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年度项目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安排项目预算，优化资金支出方向，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是调整整合预算项目，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性质相同、内容相近的项目进行整合归并，促进项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立足于职能，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支出项目的预期效果，确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例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详见附表)**